

导论 当代中国文化格局的演变

—— 对三种文化形态的哲学思考

市场经济以来的中国电视文化正经历着这样的悖论——一方面，产量过剩，多不胜数；另一方面，相当一部分节目的艺术水准不如人意，粗制滥造现象屡见不鲜，从专家到普通受众，指责之声不绝于耳。产生这一悖论现象的根源之一，是不同文化观对电视文化定位的不同理解，也即高雅艺术是电视文化的特质，还是大众文化是其本性。在高雅文化的定位下，精英知识分子以一种高雅艺术的观点、方法、价值尺度、美学标准去衡量评判、检验要求电视文化，追求艺术终极关怀和艺术经典的产生，其结果常常是难如人愿；在大众文化的定位下，某些电视文化的生产者放弃了教化责任和经典艺术的审美追求，转而采用文化工业的生产方式，批

量复制着类型化、平面化的电视文化产品，心甘情愿地把电视文化当作满足大众感官刺激和休闲享乐的工具，迎合的是大众对世俗娱乐的要求，其结果当然是文化快餐的大量泛滥。这种艺术鉴赏中的审美独创要求，与电视文化实践领域里粗制滥造之间的矛盾，以及围绕此所引发的电视文化商品化、艺术化、大众化等等的争议歧义，其深层实质就是电视文化格局中不同文化形态的激荡演化，也即不同的电视文化观的对立矛盾。因为主导文化、高雅文化、大众文化，市场经济进一步确立以来中国文化格局中的这三种主要文化形态的不同的电视文化观，不同的艺术主张，以及各自的作用，彼此间的关系，正在对电视文化实践产生着不可低估的指导作用，或者说正在被付诸具体的电视文化创作和传播实践。而对文化格局演化和文化形态比较的研究，首先涉及到对文化形态进行科学的划分。在划分中，划分的依据又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对用不同依据划分得出来的文化形态，难以进行真实有效的比较，难以获得批判的有效性，难以得出支持或是阻止的正确立场。因此，文化形态本身的复杂性，及其在当代中国社会语境下（尤其是市场经济下的文化语境）多元交织、激荡演变，是我们阐释当代中国电视文化时所面临的一个基本问题。只有清楚地审理这个最基本的问题，才能透过当代中国电视文化错综复杂的表征，明辨其背后文化格局演化的实质，把握其对国家文化安全长久深刻的影响。

一、当代中国文化格局演变的总体背景

影响当代中国社会历史进程的主要因素有四个方面：一是

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二是全球化的世界趋势；三是科技的迅猛发展；四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蓝图和行动纲领。这四个因素也是当代中国社会最显著的时代特征，同时构成了当代中国文化格局发展演变的主要背景，或者说，当代中国文化的格局正是在这四方面相互交织所构成的历史语境中发生、发展、形成的。

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背景下，当代中国文化发生了多元化、商业化的演化，呈现出由以往的一元文化形态转化为多元文化形态共存的局面。在主导文化、高雅文化对大众文化规范引导的同时，大众文化的泛滥，及其对主导文化、高雅文化的拆解和冲击，成为这一历史时期尤其值得关注的文化现象之一。

在全球化世界趋势的背景下，当代中国文化正在参与着文化国际化和跨国传播、全球传播的竞争，不同制度文化之间的冲突、转化、较量、斗争，在某种角度上反映了文化渗透、文化霸权、文化帝国主义的问题，体现着“强势文化”与国际关系、国际政治之间的密切关系，成为国家安全的“软力量”、“软环境”、“软手段”中的重要内容。

在科技迅猛发展的背景下，当代中国文化一方面以现代科技为依托，在某些领域实现了卫星传输、同步传播、即时传播、跨国传播，从而极大地提高了文化传播的覆盖面、渗透力、影响面。然而，另一方面，技术中心化^①引发的文化平面化、无深度感、反文化化亦使这种优势成为一把双刃剑。

在上述经济转型与全球化、国际化相互交错影响的背景下，当代中国文化势必一方面受到市场化的浸染，另一方面又受到全球化的波及，而市场化和全球化又是相辅相成的^②，在

本质上不乏相通之处，即追求利益和利润的最大化。在此情景下，当代中国文化格局的演变，必然也表现出市场化倾向，即大众文化的泛滥，以及受全球化趋势的影响——与西方强势文化的碰撞不可避免。

应该指出的是，经济转型、全球化浪潮、科技中心化与文化的发展演变是双向互动、互为背景的。因为“政治、法律、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的发展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但是，它们又都互相影响并对经济基础发生影响。并不是只有经济状况才是原因，才是积极的，而其余一切都不过是消极的结果。这是在归根到底不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经济必然性的基础上的相互作用”^③。这既是历史发展的教训，已为无数次人类历史发展所证明，完全符合马克思主义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关系的根本观点，而且也已成为人类全面、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之一。梁启超在回顾辛亥革命以后的社会发展时曾指出：辛亥以来，“革命成功将近十年，所希望的件件都落空，渐渐有点废然思返，觉得社会文化是整套的，要拿旧心理运用新制度，决计不可能，渐渐要求全人格的觉悟”^④。撇开文化发展来寻求政治进步、经济繁荣、科技发达，其结果无疑是短期的急功近利行为。

当然，经济转型、全球化世界趋势、科技中心化作为当代中国文化格局形成的总体背景，并不意味着文化的总体发展方向就一定是全盘的市场化、全球化、科技化，尤其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语境中^⑤。只是在经济现代化、科技发展、融入世界的强烈欲求中，文化格局的激荡演变、文化形态的更迭嬗变越发带有上述几方面的时代烙印，并对未来发展方向产生深刻影响的问题也由此凸显而理应被关注。

二、文化形态指称的歧义与其划分的范围和依据

文化形态指称的混乱、重叠，为本已“复杂纷纭”^{9.1⑥}的当代中国文化格局，增添了又一层障蔽。这主要有三方面原因：

一是对文化形态进行划分的总体范围不确定，划分的结果势必混乱。这主要是由于文化这个概念本身的多义、歧义，争论中常有“偷换概念”现象，狭义概念经常被置换成广义概念。

二是划分的标准不同，引发歧义也就很自然。精英文化、知识分子文化、大众文化似乎是从文化的创造或接受主体来划分，主导文化、主流文化似乎是以文化的地位为标准，高雅文化、严肃文化又似乎是把文化的品位作为依据。

三是往往从字面理解文化形态的指称，而不是从文化形态自身的本质属性出发，从而引发概念混淆，歧义横生，相互质疑。如政治文化的称谓引发的精英文化难道不讲政治？高雅文化的称谓引发的主导文化是否高雅？大众文化的称谓也可以产生主导文化、艺术文化是否大众的疑问，等等。又如，“大众文化”中的“大众”，从字面来看是文化的接受主体，因而大众文化也常常被误解为“大众的文化”或“文化的大众化”，这与实际所指的当代中国语境下的大众文化及西方大众文化的本质含义——文化工业，相去甚远。再如，精英文化被理解为精英的文化，其中的“精英”，从字面看是文化的创造主体，而由于“精英”的难以确认，“精英文化”自然也就难以明确，尤其在“伪精英”甚多的情况下；况且西方精英文化中的“精英”（elite），更多的是指因其权力、才能而优越于普通人的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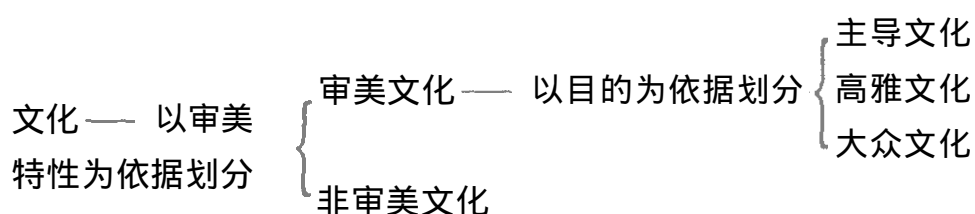
体与当下中国社会所说的“政治精英”“商业精英”“科技精英”更为接近，因此，当代中国文化语境下精英文化中的“精英”主要则是指人文知识分子中的先驱人士。精英文化与高雅文化、严肃文化、艺术文化、知识分子文化所指相近。

上述文化形态划分范围的含混和划分依据的多元所导致的文化指称不科学，以及字面理解产生的种种歧义疑虑，不仅使学术研究面临不断解释的困境，而且各种文化形态间的相互比较也难以有效进行。鉴于此，有必要明确声明，拙著中所论述的文化形态，一是针对狭义文化范畴而言，也就是说，本文中的各种文化形态是在一个基本而且重要的范围与指向内进行划分和比较，这个范围就是审美文化。而企业文化、饮食文化、网络文化等等其他众多的文化形态，则是针对不同意义的范畴而言，都是和审美文化相区别的种种非审美文化，不在本文的论述范围。二是本文对文化形态进行划分的主要依据是文化的目的。文化形态的划分当然可以有多种方法，划分的结果也可能相互交叉，但关键的是每一种划分都应该遵守一个共同的依据（标准）。依据不同或过多，必然导致划分结果的混乱。如精英文化、高雅文化、艺术文化、知识分子文化，所指称的基本是同一种文化形态，但所依据的标准却不尽相同。当然，是以地域为依据，还是以时间为依据？是以文化创作主体为依据，还是以文化接受主体为依据？是以媒介为依据，还是以地位为依据？是以某一突出审美表征为依据，还是以文化的社会功用为依据？不同的划分依据必然得出不同的划分结果。本文采用文化目的作为划分文化形态的依据，主要是因为文化的目的性之于众多其他文化表征、特性、作用等，显然具有决定性的地位。目的是人类实践（包括文化实践）的最终要求，也

是人类实践的最高追求。况且，无论是文化的主体，还是文化的地位，都不是文化本身，而目的则是文化本身中最核心的内容。

在确定了划分范围和划分依据这两个重要的前提下，本文认同将当代中国审美文化一分为三：主导文化、大众文化和高雅文化（图一）。如此，三种文化形态各自不同的目的，就成为区分它们各自不同的质的规定性。具体来说，主导文化是以维护国家政治目标、国家意识形态为主要目的，高雅文化是以审美独创、思想启蒙为主要目的，大众文化则是以商业利润最大化为主要目的。

图一：



图二：

	主导文化	高雅文化	大众文化
共性（普遍性）	审美的意识形态	审美的意识形态	审美的意识形态
个性（特殊性）	政治性	艺术性	商业性

主导文化亦被称为主流文化，在当代中国语境中我认为称为政治文化或国家文化更为确切；高雅文化亦被称为精英文化或知识分子文化，我认为称为艺术文化更能突出其以艺术审美为终极取向的内涵；大众文化（Mass Culture）亦被称为文化工业

(Culture Industry) 流行文化，在市场经济风起云涌的当代中国，我认为称为商业文化 (Commercial Culture) 更为明确，更易与“大众的文化”、“文化的大众化”区别开来。换句话说，这三种文化形态被称为政治文化、商业文化、艺术文化也许更为准确，因为政治、经济、文化三个不同的目标，就是划分这三种文化形态的具体依据，也即，主导文化就是以政治为根本目的的文化形态，高雅文化就是以文化（艺术）为终极旨归的文化形态，大众文化就是以经济效益为最终追求的文化形态。不过，鉴于当代中国学术界对三种称谓约定俗成的现实情况，在本文中仍沿用主导文化、高雅文化、大众文化的称谓。

事实上，这种三分法，在相当的时间内已为中国学术界广为所认同。本文的贡献也许在于清清楚楚明确了这种划分的标准——文化目的。因为只有文化目的这个标准，才能将这三种形态真正地相对区分开来，从而进行有效的比较研究。

总而言之，本文所指称的三种文化形态，是在确定了所要划分的范围——审美文化、明确了划分的依据——文化目的，这些基本前提下得出的结果。也即以文化目的为划分依据，对审美文化进行划分，才有主导文化、高雅文化、大众文化三种形态，审美的意识形态是它们的共性，政治性、艺术性、商业性是它们得以区分开来的最突出的个性。或者说，大众文化的商业本质是相对于主导文化的政治本质、高雅文化的审美本质而言的，这也正是它们的主要区别。而对于主导文化、高雅文化、大众文化的上一层范畴，亦即整个审美文化来说，审美的意识形态则是它们区别于饮食文化、企业文化等其他非审美文化形态的本质属性。

这里尤其需要强调的是，本文所论述的大众文化，是指在

审美文化范围内的那种具有明确商业性追求的文化形态，而非泛泛的连牛仔裤、百货商场、迷你裙都涵盖在内的、超越审美文化范畴的大众文化。因此，审美文化的本质属性——审美的意识形态，无疑是这三种文化形态共同的属性，即它们的共性。也正因为本文所论的大众文化是审美文化中的一部分，它所表现出来的商业性、对审美的消解才值得关注、讨论和批评。非审美文化中的大众文化（如果存在的话）所表现出来的种种拆解审美的主张，不具有从艺术学的角度去关注、讨论和研究的意义。

当然，任何划分都不是绝对的分开，都是在承认“普遍联系”这一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前提下，为了更有效地把握当代中国文化格局的演化而采取的一种研究方法，划分的本身是手段而不是目的。事实上我们很难将每一个具体文本明确归类于某一种文化形态，而往往是三种文化形态相互交织在一起，多元共存。正如任何事物都有两面性，而很难将其两面性截然分开一样，只是为了更准确地认识把握这一事物，行而上地来探讨它的两面性。同理，正是为了正确地认识把握当代中国文化格局的整体状况，我们才相对地进行划分，探讨其中的三种形态。同时，有必要强调的是，所谓“相互交织、多元共存”，在本文的大多数论证中是指多种文化形态交织共存于整个电视文化领域中，但也并不排除在相当一部分具体的电视文本中，也存在多元文化形态交织共存的现象。

诚然，任何一种划分依据及其结果都有一定的有效性，也都有一定的局限性，任何一种划分方法都是相对的。相对是永恒的。以维护国家政治目标、国家意识形态为主要目的的主导文化也同样具有一定程度的审美性、艺术性，且不绝对排斥商

业性；以审美独创、思想启蒙为主要目的的高雅文化也同样具有一定的政治性、意识形态性、商业性；以商业利润为主要目的的大众文化也同样具有一定的政治性、意识形态性、审美性、艺术性。三种文化形态在相当的程度上和范围内是相互影响、相互交织、相互渗透、多元共存的，只是因其主要目的各有侧重而得以相对区分开来，并表现出不同的属性和表征，成为以审美为质的规定性的审美文化——这一较大范围文化形态中的三种不同的子文化形态。

不过，明确了这种划分的范围和依据，再来判断处于政治、经济、文化全面转型时期的当代中国文化，就会对其复杂多元的表现形态有一个清醒、理性、客观、公正的审理；明确了这种划分的范围和依据，再来把握当代中国文化格局中的不同质（本质是质中最基本的部分，而事物的质要宽泛、丰富得多，它包括可以作为区分事物的根据的一切因素）、不同表征的文化形态的相互交织、多元共存，也就获得了相互间比较研究的基本的前提；明确了这种划分的范围和依据，再对大众文化所表现出来的享乐性、消费性、平面化、无深度等负面效应进行批评，也就获得了批判的前提和有效性；明确了这种划分的范围和依据，再以主导文化的政治性、意识形态性来规范、引导大众文化，以高雅文化的审美性、启蒙性来提高、培养大众文化，也就有的放矢。

另外 本书以下将要使用的“电视主导文化”、“电视高雅文化”和“电视大众文化”三个关键词汇，准确地表述应该是“那些具有主导文化倾向的电视文化”、“那些具有高雅文化倾向的电视文化”和“那些具有大众文化倾向的电视文化”，只是为了语言表达上的简洁，才选用前者加以指称。同时也可

见，本书认为，在电视文化这一艺术样式中，同样存在着上述三种文化形态，或者说存在着具有三种文化倾向的电视文化。

三、文化格局演变的最终动因是经济转型

以文化目的为依据对当代中国文化所存在的事实进行划分，其结果是上述三种文化形态，并非我们的主观意志所为，而是由于计划经济的废止和市场经济的确立酝酿了这种嬗变发展。亦或说，当代中国文化中的三种文化形态多元共存、杂糅融合、转化嬗变的根本原因就是市场经济的启动和进一步确立。

唯物辩证法虽然认为事物是“自己运动”，但并不否认外因对事物发展的作用，任何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是内因和外因共同起作用的结果。在文化发生嬗变的各种外在原因中，经济不一定是最直接，但却是最有力、最根本的原因。文化作为意识形态，一方面，最终决定于经济基础，也就是说，文化的情形归根到底不能离开经济基础的情形去说明；另一方面，它与经济基础的关系不是直接的和紧密的，而是间接的和有距离的，即它往往通过与上层建筑中的政治、法律制度发生直接关系而间接地领受经济基础的根本性支配力量。正如马克思所言：“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⑦“人们的意识，随着人们的生活条件、人们的社会关系、人们的社会存在的改变而改变。”^⑧最终决定艺术性质、艺术发展的是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⑨当作为社会存在的经济体制转型、作为上层建筑的政治体制变革时，作为上层建筑中的特殊的意识形态的文化也必然随之发生

转型，只是这种转型可能会相对滞后或间接地表现出来。尤其是作为社会存在的经济基础发生重大变化时，必然对作为社会意识的文化艺术也产生重大影响。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也是我们把握当代中国文化发展的基本规律之一。市场经济确立以来，中国社会经济、政治等各个方面发生的体制性改革，在使社会精神生活发生了相应的深刻变动的同时，文化作为当代精神生活最具效力的表现形态，无疑也在这种市场化的转型社会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即市场经济语境下文化多元化的转向。由此我们应该认识到，上述三种有着不同质的规定性（即三种文化形态各自的文化目的）的文化形态，事实上正是原有的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一元文化在经济转型中嬗变发展为多元文化的结果，正是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中国文化与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中国文化这一对矛盾运动的结果，并重新构成了当代中国文化中的新的基本矛盾。

四、文化格局的复杂性和三种形态的嬗变共存

当代中国文化呈现为纷繁复杂的状态，具体来说主要有五个方面原因：一是所处的转型社会非常复杂；二是文化自身的发展和表现非常复杂；三是对文化形态划分的依据以及由此得出的结论非常复杂甚至模糊；四是作为经济转型所衍生出来的新的文化形态——大众文化的复杂性；五是不同文化形态的媒介，由于与高科技的密切关系（如影视文化）而使其变得更为具有时代性、复杂性。

在这种复杂的情境中，确定了划分当代中国文化格局的依

据——文化目的，也就明确了上述三种文化形态各自不同的质的规定性，从而得以将它们区分开来或做相互间的比较研究；认识了三种文化形态产生的根本原因——经济转型，也就把握了它们得以存在发展的最终动力。然而，任何事物、任何文化形态、包括其质的规定性，都不是一成不变的，在一定的条件下是完全可能随着外部条件的变化发生变化的。正如汽车在任何不同国家、地区或不同时期都是交通工具，这是汽车在全世界范围内的普遍性。特殊性是在发达国家汽车是普通家庭的消费品，是普通的交通工具；在较落后的发展中国家则是富裕家庭的奢侈品，是奢侈的交通工具。不仅在不同的国家或地区汽车具有不同的特殊性，甚至同一个国家或地区，汽车的这种特殊性也可能是变化的。随着这个国家或地区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的改善，汽车完全可能由富裕的奢侈品变为普通的消费品。20年前，冰箱不仅能给一个中国家庭带来存储食物的便利，而且也是富足、甚至地位的象征。20年后的今天，冰箱对于千千万万中国家庭来说最主要的意义就是存储食物，虽然它因品牌、外观等因素仍不乏装饰性意义，但这种意义已远不再重要。冰箱的这种象征富裕、地位的特殊性，随着中国社会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全面提高，已发生了根本性改变。

具有不同质的规定性的三种文化形态，在新一轮文化格局的演变中，也必然存在着争夺市场份额、争夺文化领导权、主导文化发展方向的矛盾，也即三种文化形态之间的存在关系既是相互交织和相互补充的，也是相互对立和相互斗争的，其质的规定性也是完全可能发生改变。三者间的相互对立、相互交织的发展趋势（如精英文化与大众文化孰优孰劣的争论、主

导文化与大众文化谁整编谁的争论、三种文化形态中哪一种将引领中国文化的未来的争论等），正是当下学术界关注、争论的焦点之一，同时也是当代中国文化实践中最尖锐的现实问题之一。当然，这种新一轮矛盾依然是审美文化内部不同文化形态之间的矛盾。

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认为，矛盾的转化主要有四种可能：第一是矛盾的一方克服另一方；第二是矛盾双方“同归于尽”，为新的对立双方所代替；第三是有些矛盾经过一系列的发展阶段，最后达到对立面的“融合”，即融合成一个新的事物，使矛盾得到转化；第四是矛盾双方继续存在，协调发展，创造一个能够适合它们在其中运动的形式。当代中国文化格局发展的事实是，在过去的 20 多年里，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中国文化与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中国文化这一对矛盾，以第四种方式得以解决，即主导文化、高雅文化、大众文化多元共存，并在新的基础上同时获得发展，也在相当程度上存在着对立斗争、交织衍化的趋势。

在研究矛盾解决形式的多样性时，要特别注意区别解决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的不同形式。对抗性矛盾，是对立双方在根本利益互相冲突基础上的矛盾；而非对抗性矛盾，则是对立双方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当代中国文化中的这三种文化形态，并非代表不同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的文化形态，也即并非是在根本利益上互相冲突的对抗性矛盾，并非一方完全要取代另一方，而是同属于当代中国文化范畴下，从不同层次、不同侧面、不同侧重点对当代中国社会生活的反映，也即是非对抗性矛盾。适应、反映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现实生活，则应该是这三种文

化形态的共同追求。因此，不能以一种文化形态简单地排斥否认另一种文化形态。

然而，出于对文化格局衍化中某些不正常、不健康现象、特征的忧虑、恐慌，某些理论研究与批评陷入了一种误区，盲目地将某种文化形态彻底否定，以一种文化形态的普遍性排斥另一种文化形态的特殊性，或是以一种文化形态的特殊性排斥另一种文化形态的普遍性，批评不是在共同的基本前提下进行，也就失去了批评的有效性，失去了约束、规范、引导的实际可能。任何事物都有其特殊性质与普遍性质，即个性与共性。对于审美文化系统中的主导文化、高雅文化、大众文化这三种形态，普遍性质即都是审美文化，是审美文化中的不同部分，而特殊性质则各不相同，并随着外部条件的改变而改变。有些偏激的主张就是混淆了普遍性与特殊性。对不同文化形态的特殊性质当然可以相互比较、相互批评，但首先必须承认它们具有不同特殊性质，必然表现出不同文化表征这一基本前提。既不应该以大众文化的娱乐性、平面性对抗高雅文化的审美特性，也不能以高雅文化的思想深刻性、艺术审美性否认大众文化的世俗娱乐特性。特殊性质不仅是可变的，而且，特殊性质也是多方面的，在不同的外部条件下规定了不同的事物本质。当代中国文化特殊性质的多元化，势必导致其形态的多元共存。

当然，无论是作为普通家庭的消费品，还是作为富裕家庭的奢侈品，都是汽车在不同国家、地区或不同时期的特殊性质，都不能因之否认汽车的普遍性质，即交通工具，无非是普通的交通工具，还是奢侈的交通工具。正如有观点认为中国的电视文化是艺术，美国的电视文化是大众文化，其实不管艺术

特性还是大众文化特性^⑩，都是具有不同文化倾向电视文化的不同的特殊性质，正是特殊性质的有别，才区分了不同文本所分属的不同文化形态。而在普遍性质上，无论中国的，还是美国的，抑或其他什么国家或地区的电视文化，都是一种意识形态。只是这种意识形态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文化语境中其特殊性质会有所不同，或发生嬗变，从而决定了其作为不同的、多元的文化形态而出现。当代中国文化因其所处的社会语境、文化语境不同于以往时期，嬗变的可能也就是自然而然的了。不过，经济转型引发的文化的嬗变，势必对其审美性造成一定的冲击，因此，抵制商业诉求成为文化的惟一旨归，防范以商品性取代审美性，是当代中国文化面临的迫切任务之一，否则，文化就会如同时装、家具等一样，成为只具有审美倾向、而在质的规定性上是用以交换的纯粹的商品。

正确划分不同的文化形态、把握各自的特征、探究嬗变根源，对引导文化的发展方向，规范文化格局的演化，尤其是对大众文化的约束、整合，也就格外具有意义。同样，在我们研究文化格局时，明确其划分的依据及其各自不同的质的规定性，也就使我们能够更客观、准确、真实地理解把握三种文化形态的交织共存和相互间的转化嬗变。

无可争辩，当代中国文化格局呈现为一种极其复杂的存在状态，不仅处于复杂的社会环境、国际环境、政治环境、文化环境、市场环境、消费环境、传播环境中，而且所表现出来的文化形态也非常复杂，又是相互交错、模糊不清的。在有关三种文化形态的一些基本范畴界定不清、模棱两可、缺乏较一致认同的情况下，失去了共同的基础前提的理论批评和研究就难以获得真正的效力，从表象到表象的批评也就只能停留在浅层

次的指责上。因此，正确地理解文化形态的划分范围和依据，认清文化转型的背后原因，进而透过表征认清本质，是我们研究当代中国文化格局的演变、把握其未来发展方向的一个基本前提。

如果将当代中国文化格局中的这三种形态量化比较的话，那么大众文化所占的比率也许是最大的。这是正常的，也是合理的，因为这种文化形态毕竟是市场经济的产物，这与我们正处在一个商业社会的时代相契合。但是，大众文化占有最大的市场份额，却并不等同于占据主导地位，否则才是一种真正的不正常。占据主导地位的仍应是主导文化，因为它毕竟是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民族精神、国家意识形态的集中体现。

五、国家安全是文化格局演变的制高点和落脚点

无论是作为艺术经典的文化，还是作为知性和想象作品整体的文化，都是一种社会性话语行为，都或隐或显地代表着超个人的阶层、阶级、民族的利益，文化的发展变化从来不是单纯的事情，而是与整个社会、整个世界政治、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互为因果。高尔基说：“文学是社会诸阶级和集团底意识形态——感情、意见、企图和希望——之形象化的表现。”^⑪

20世纪90年代初，随着苏联解体冷战结束，冷战以前以美苏两个超级大国为主的两大军事集团和意识形态阵营的两极对峙格局随之终结，国际局势开始了新旧秩序交替、新旧格局转换的变动，一超多强，即一个超级大国和多种力量并存的格局已经初步形成，并逐步向多极格局过渡。21世纪国际关系将形成同以往很不相同的多极格局，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然